

## 深圳市标准化指导性技术文件

SZDB/Z 304.7—2018

---

### 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单一窗口服务 第7部分：检验检疫风险预警

Single window service for cross-border electronic commerce comprehensive pilot area—Part 7: Warning of risk for Inspection and Quarantine

2018-05-28 发布

2018-06-01 实施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 目 次

前 言 .....	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与定义 .....	1
4 实施流程 .....	2
5 风险信息收集 .....	2
6 确定风险等级 .....	3
7 风险预警发布 .....	3
8 风险预警响应与处置 .....	3
9 风险预警解除 .....	4

## 前 言

SZDB/Z 304 《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单一窗口服务》共分为 7 个部分：

- 第 1 部分：检验检疫总则；
- 第 2 部分：检验检疫备案；
- 第 3 部分：检验检疫申报；
- 第 4 部分：检验检疫查询；
- 第 5 部分：检验检疫物流跟踪；
- 第 6 部分：检验检疫统计分析；
- 第 7 部分：检验检疫风险预警。

本部分为 SZDB/Z 304 的第 7 部分。

本部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由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提出和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宫本宁、蔡伊娜、卞学海、熊贝贝、吴忠祥、王洋、包先雨、杨余久、邢军、牛娜、王超。

# 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单一窗口服务

## 第 7 部分：检验检疫风险预警

### 1 范围

本部分规定了跨境电子商务综合商务试验区单一窗口的检验检疫风险预警服务的实施流程、风险信息收集、确定风险准则、风险评估、风险预警发布、风险预警响应与处置和风险预警解除的要求。

本部分适用于中国(深圳)跨境电子商务综合商务试验区单一窗口的检验检疫风险预警服务的业务开展、管理和相关信息系统的建设。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3694—2013 风险管理 术语

GB/T 27921—2011 风险管理 风险评估技术

SZDB/Z 182—2016 跨境电子商务通关 检验检疫基础术语

SZDB/Z 304.1—2018 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单一窗口服务 第 1 部分：检验检疫总则

SZDB/Z 304.2—2018 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单一窗口服务 第 2 部分：检验检疫备案

### 3 术语与定义

GB/T 23694—2013、SZDB/Z 182—2016 以及 SZDB/Z 304.1—2018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 风险 risk

不确定性对目标的影响。

注 1：影响是指偏离预期，可以是正面的和/或负面的。

注 2：目标可以是不同方面(如财务、健康与安全、环境等)和层面(如战略、组织、项目、产品和过程等)的目标。

注 3：通常用潜在事件、后果或者两者的组合来区分风险。

注 4：通常用事件后果(包括情形的变化)和事件发生可能性的组合来表示风险。

注 5：不确定性是指对事件及其后果或可能性的信息缺失或了解片面的状态。

[GB/T 23694—2013, 定义 2.1]

#### 3.2

##### 风险评估 risk assessment

包括风险识别、风险分析和风险评价的全过程。

[GB/T 23694—2013, 定义 4.4.1]

### 风险预警 warning of risk

针对即将发生或正在发生的事件或危害，提前或及时发出的安全警示。

## 4 实施流程

检验检疫机构通过单一窗口对跨境电子商务商品实施风险预警管理。实施流程一般包括如下步骤，见图 1 所示：

- a) 风险信息收集；
- b) 确定风险等级；
- c) 风险预警发布；
- d) 风险预警响应与处置；
- e) 风险预警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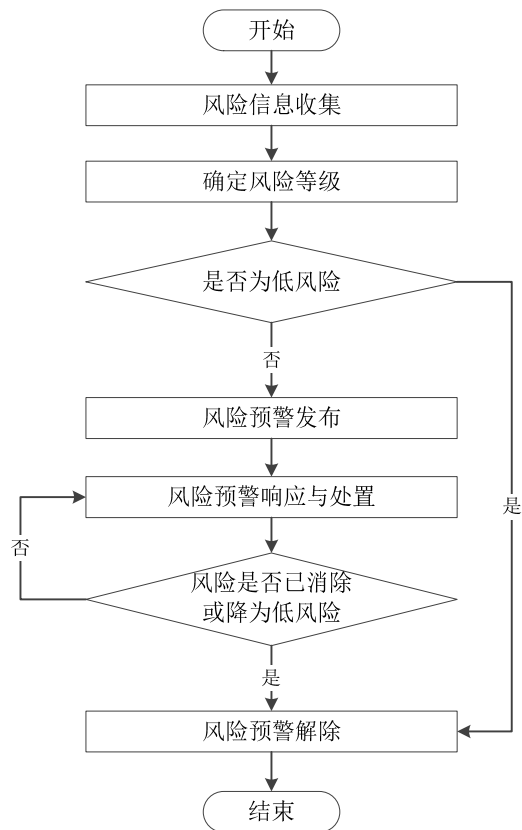


图 1 风险预警实施流程

## 5 风险信息收集

根据跨境电子商务商品的特点建立固定的信息收集网络，组织收集整理与跨境电子商务商品风险有关的信息。风险信息的收集渠道包括：

- a) 通过单一窗口获取的风险信息；

- b) 检验检疫工作中获取的风险信息；
- c) 通过监测、市场调查获取的风险信息；
- d) 国际组织或国外机构发布的信息；
- e) 国内外团体、消费者反馈的信息；
- f) 其他渠道获得的风险信息。

## 6 确定风险等级

检验检疫机构应根据跨境电子商务商品的特点,应用对应的风险评估技术标准进行风险评估来确定风险等级,检验检疫机构常用的风险评估技术标准参照附录A。无对应风险评估技术标准的,宜使用 GB/T 27921—2011 附录B.11 描述的风险矩阵法进行风险评估来确定风险等级。

使用风险矩阵法进行风险评估的过程,如下所示:

- a) 评估风险可能发生的后果对人类健康和安全、动植物的生命和健康、生态环境、防止欺诈等的影响,按影响的程度可分为:轻微的、中等的、较大的、重大的;
- b) 评估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可分为低(几乎不可能)、中等(有一定的可能)、较高(有很大的可能)、高(基本可能或已经发生);
- c) 依据评估结果对照表(见表1),确定风险等级。

表1 风险等级对照表

可能性	影响程度			
	轻微的	中等的	较大的	重大的
高	中	较高	高	高
较高	中	中	较高	高
中等	低	中	中	较高
低	低	低	中	中

## 7 风险预警发布

根据确定的风险等级,对中风险及以上的跨境电子商务商品通过单一窗口发布风险预警。风险预警发布内容宜包含风险预警对象、风险等级、风险预警事由、风险预警的范围、风险预警时长、应对建议等信息。

## 8 风险预警响应与处置

根据已发布的风险预警,可采取的响应与处置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表2的内容。

表2 风险预警响应与处置措施

风险等级	响应与处置措施
中风险	a) 加强对风险预警对象的监测; b) 加强对经营风险预警对象的经营企业的监管。
较高风险	a) 依法有条件地限制风险预警对象入区、出区或使用;必要时进行锁定; b) 加强对风险预警对象的监管和监测;必要时注销备案; c) 加强对经营风险预警对象的经营企业的监管,必要时进行锁定。

高风险	a) 可依法采取紧急措施, 锁定风险预警对象, 禁止其出入境; 必要时, 启动应急预案; b) 加强对风险预警对象的监管和监测; 必要时注销备案; c) 加强对经营风险预警对象的经营企业的监管; 必要时注销备案。
-----	--

## 9 风险预警解除

当风险预警对象的风险已消除或降为低风险时, 检验检疫机构应及时解除风险预警, 并通过单一窗口发布风险预警解除信息。

---